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 执 02341 号

被检查单位: _ 北京市规划展览中心 (12110000400561421F)
地址: _ 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检查场所:经营场所
检查时间:2021年_6_月_7_日_10_时_0_分至_6_月_7_日_10_时_10_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田术 、 李永民 , 证件号码
为110101025、110101056,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
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根据《现场检查方案》(京东)应急检查〔2021〕执 02336 号内容要求,对该
单位进行执法检查,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
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是否拒不执行安全监管监察部门依法下
达的安全监管监察指令(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未
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是否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强度或者定员
进行生产(未发现明显问题);
5.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是否予以配合(未发
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 (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7日